

位于王陵和神庙前的斯芬克斯主要承担了迎接以太阳神为代表的神灵的任务，在西亚出土的浮雕则更多地表现斯芬克斯单独或成对守护生命树的场面。这让人想起了《创世记》讲述的有关亚当和夏娃被逐出伊甸园的故事。因为二人不听劝告偷吃了智慧树的果实，上帝担心他们继而觊觎生命树的果实，说：“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现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就永远活着。”遂将他们逐出伊甸园。之后，上帝又安设基路伯和四面转动喷火的剑，把守通往生命树的道路。这里所说的基路伯长着一双翅膀，很显然就是斯芬克斯。这说明，亦如古代西亚地区的其他族群，古代以色列人同样受到了法老文明的影响。

在来自亚述的一块玻璃板上，可以看见一头面对荷花的斯芬克斯。虽然斯芬克斯的脸部呈侧面，但她的眼睛几乎呈正面，为典型的古埃及艺术表现形式。不仅如此，斯芬克斯还头戴象征埃及王权的头饰，头顶缠绕着眼镜蛇的太阳圆盘；斯芬克斯的前胸下也有一条眼镜蛇，蛇的头顶同样画着一个太阳圆盘。在古埃及语境中，荷花象征生命的循环，眼镜蛇是国王的守护者，缠绕眼镜蛇的太阳圆盘是太阳神的表现形式。上文提到，埃及史前时期的一把象牙刀柄上驯服两头狮子的题材源于美索不达米亚，时过境迁，埃及人发明的斯芬克斯又被亚述人拿来作为宣扬王权的有力工具。



古希腊油瓶上，似乎要用棍棒击打斯芬克斯的俄狄浦斯，现藏美国波士顿美术馆

斯芬克斯说的是谜语还是谜底

斯芬克斯这个题材的传播没有被高山也没有被大海阻断。考古人员在塞浦路斯一处断代为公元前8至7世纪的墓地发现了6座保存完好的石灰石雕像，其中2座是呈女性斯芬克斯的母狮雕像，另外4座则是公狮雕像。据发掘人员描述，这些雕像都被放置在坟墓旁边。尽管我们不应对这个数量对比做过多的解释，可以肯定的是，至少在这个时期，公狮和母狮至少同样担负着守护坟墓的任务。关于斯芬克斯概念从埃及传到塞浦路斯以及爱琴海地区的路径，多数学者相信经由西亚，具体一点说就是今黎巴嫩，即古代腓尼基；也有一些学者认为，这一概念先是传到塞浦路斯，然后由此地再向西亚和爱琴海地区传播。在同样位于塞浦路斯、时间上晚一些的墓地，考古人员不仅发现了佩戴古埃及王冠的斯芬克斯，而且也挖掘出兼有西亚和希腊风格的墓碑和石棺。这一点说明，斯芬克斯概念辗转流传的路线并非一条直线，也不一定是单向的。

公元前6世纪初，在科林斯烧制的陶器上不仅点缀了具有典型西亚风格的玫瑰花结，而且还有斯芬克斯。有意思的是，陶器上的图案中，呈完整动物形状的狮子与人头狮身的狮子并存，这反映了斯芬克斯从纯



埃及新王国时期的印章，约公元前 1550—1295 年，第十八王朝，现藏美国纽约大都会艺术博物馆

粹动物形象演变到半人半兽形象的漫长过程。陶器上的斯芬克斯拥有典型希腊风格的发型和头饰，人头与兽身之间的界限非常明显，缺少后期斯芬克斯人头与兽身浑然一体的感觉，这些显然表明，这一时期尚处在向成熟的斯芬克斯过渡阶段。根据学者们的研究，公元前7世纪末至前6世纪初产于科林斯的陶器质量上乘、装饰精致，是科林斯重要的出口商品，远销罗得、西西里等地。

古希腊文学作品经常把女人比作动物。研究这一题材的专家们认为，最常被用来比喻女人的动物分别是熊、狮子、鹿和马。其中，狮子的意象从古风到古典时期无论在价值取向还是在语气上均经历了很大的变化。在前一时期的史诗中，狮子被用来形容男性英雄，后一时期的悲剧则将女人比作母狮，狮子原先受到肯定的含义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否定的意象，即母狮的残忍性。荷马史诗中并没有出现斯芬克斯，赫西俄德则在其著作中提到了忒拜的斯芬克斯，但是并没有把她与俄狄浦斯联系起来。直到公元前5世纪，索福克勒斯才在其《俄狄浦斯王》中确立了斯芬克斯之后长久不衰的形象。

俄狄浦斯与斯芬克斯交锋的画面在造型艺术上也经历了一个慢慢成熟的过程。在一只现存于波士顿美术馆的古希腊装饰瓶上，斯芬克斯位于一个土丘状的高处，右前腿抬起，看上去像是要发起攻击；俄狄浦斯把左手张开，似乎示意前进的斯芬克斯停住，握住棍棒的右手做出击打她的姿势。不难看出，装饰瓶的制作者试图强调斯芬克斯和俄狄浦斯之间的张力，而且后者处在明显的防守状态。此后有关这一题材的画作都强调了两个对手之间斗智的特点，突出斯芬克斯蹲坐在台子或柱子上，等待俄狄浦斯回答她给出的谜语，俄狄浦斯则聚精会神，试图解开这个



古希腊浅酒杯上的俄狄浦斯与斯芬克斯，约公元前 470 年，现藏梵蒂冈博物馆

关乎性命的谜。在其中的一幅画上，可以看到俄狄浦斯睁大了眼睛，身体稍微后倾，斯芬克斯的额头上有一条横线，似乎显示它皱着眉头，两者之间心理战的激烈程度不亚于波士顿装饰瓶上的画面。

斯芬克斯出的谜语是“什么早晨用四条腿走路，中午用两条腿，晚上用三条腿？”按照索福克勒斯的描写，俄狄浦斯找到了谜底，那就是“人”，从而战胜了斯芬克斯，并且拯救了受斯芬克斯祸害的忒拜。不过从情节的发展来看，恰恰是俄狄浦斯给出的答案引发了一系列悲剧。从这个角度说，这个谜语显然没有像表面看上去那样简单。事实上，此谜语涉及人应当如何正确认识自己又如何坦然地面对不可预料的命运等重大人生问题。俄狄浦斯说出谜底是剧情所需要的，至于他的回答是否正确，可以说见仁见智。有些学者认为，斯芬克斯四条腿—两条腿—三条腿之说不是谜语，而是谜底。换句话说，斯芬克斯向俄狄浦斯说明了每个人必经的人生三个阶段，不同阶段要使用不同数目的腿，才能走好整个过程。尼采说，古希腊神把充满悲痛和悲剧的人生视为合情合理，因为他们自己也要遭受这些悲痛，也要经历这种悲剧。由此说来，人生苦难多于快乐并不奇怪，何况人无法预料也更无法主宰自己的命运。尼采还认为，人追求知识的努力最终遭到失败，因为我们处在各种局限之中，最终的结局就是蛇头咬住了蛇尾。俄狄浦斯这个名字表示“肿脚”之意，暗示了名字主人的身世；但是，俄狄浦斯在解答有关腿和脚的谜语时仍然没有意识到自己究竟是谁。俄狄浦斯的悲剧就在于，他在不清楚自己身世的情况下试图解救别人。

美国著名女诗人和女权主义者穆里尔·鲁凯泽对《俄狄浦斯王》做了很有启发性的“续写”。她说，过了许多年以后，俄

狄浦斯年事已高、双目失明，蹒跚在路上，突然嗅到了斯芬克斯的气味，便对后者说：“我想问一个问题，我怎么会没有认出我的母亲？”斯芬克斯回答道：“因为你说错了谜底！当我问什么早晨用四条腿走路，中午用两条腿，晚上用三条腿的时候，你回答说是男人(man)，却没有提到女人(woman)。”鲁凯泽的说法看似有些强词夺理，不过却给了我们一个启示：人首先必须认识自己，这是认识其他人和整个人世的基本前提。毕竟，德尔菲神谕所的箴言是“认识你自己”。有的人认为，俄狄浦斯战胜了斯芬克斯，他的胜利标志着智慧击败野性，意味着人的理智超越了神谕，这种说法不仅没有根据，而且显得过于轻狂。从《俄狄浦斯王》的剧情中可知，斯芬克斯在剧中的所作所为是在完成天后赫拉交给的任务，最为重要的是，德尔菲的神谕在剧中一一得到应验。

托勒密王朝的末代女王克娄巴特拉于公元前30年在亚克兴海战失利以后，埃及沦为罗马的附属地，向其提供粮食和其他物品。法老时期的斯芬克斯此时被视为彰显罗马人对埃及统治权的最好象征，许多罗马皇帝不惜成本把硕大的斯芬克斯运到罗马，作为战利品，装饰神庙和宫殿。公元前27年，奥古斯都命人在归罗马管辖的地中海东岸铸造了具有深远政治意义的银币。银币的一面是按照罗马传统雕塑的奥古斯都头像，另一面是具有希腊风格的斯芬克斯。显然，罗马对这一地区的绝对主宰权不再需要文字来赘述了，斯芬克斯与奥古斯都携手，借助流通中的钱币宣扬罗马的权威，不仅高效而且非常廉价。在由戴克里先建造的斯普利特(今属克罗地亚)宫殿遗址，迄今为止，考古人员已发掘出十多座斯芬克斯。这些